

0005822

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责令改正通知书

长市监宽责改〔2025〕05-198号

宽城区仙缘佛教用品店：

经查，你（单位）营业执照名称不符合规定
的行为，违反了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》第十一条的规定。

依据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一条的规定，现责令你
（单位）立即予以改正/在2025年12月2日前改正。

（改正内容及要求：变更营业执照名称

（逾期不改的，本局将依据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一条等
规定，予以处理。）

如对本责令改正决定不服，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长春市人
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；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向长春市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
政诉讼。

联系人：何朔 历艳忠 联系电话：0431-89991630

联系地址：长春市宽城区柳林路566号



2025年11月25日

本文书一式三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，一份留存。